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創校 64 週年暨改制 34 週年田徑賽實施要點

壹、目的：為增進校慶活動氣氛，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，發揮團隊精神，增進彼此情誼，特舉辦本項競賽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。

參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各處室。

肆、比賽日期：

一、112 年 11 月 07 日（星期二）13：15 分起開始檢錄、13：30 比賽，遇雨天順延。

（一）各單項競賽決賽（100 公尺、200 公尺、400 公尺、800 公尺、1500 公尺、4*100 公尺、跳高、跳遠）：13：15 分起開始檢錄。（第五、六、七節）。

二、112 年 11 月 08 日（星期三）13：15 分起開始檢錄（大隊接力計時決賽）。

（一）高一大隊接力：13：15 分起開始檢錄、13：30 分比賽。（第五、六節）

（二）高二大隊接力：14：15 分起開始檢錄、14：30 分比賽。（第六、七節）

（三）高三大隊接力：15：15 分起開始檢錄、15：30 分比賽。（第七、八節）

伍、比賽地點：本校田徑運動場。

陸、比賽項目：

一、團體項目：高一、二、三年級大隊接力（大隊接力無故不參加者或違反運動精神等違反規則者，於體育課程平時評量予以酌處，並視情節依不遵守公共秩序或擾亂團體秩序等項議處）。

二、個別項目：男女均同，項目如下：

（一）跳遠（預賽、決賽）

（二）跳高（預賽、決賽）

（三）100 公尺（預賽、決賽）

（四）200 公尺（預賽、決賽）

（五）400 公尺（計時決賽）

（六）女 800 公尺、男 1500 公尺（計時決賽）

（七）4*100 公尺接力（1、2、3 年級每班可報男生或女生組，或都報名）（計時決賽）

柒、比賽方式：

一、個人單項採男、女分組比賽，每班每項最多報名男女各二人，每人最多報名二項（不含大隊接力及單項接力），不限年級。

二、大隊接力：

（一）一年級：

班級	101~119
----	---------

組成方式	男 10 名女 10 名
------	--------------

(二) 二年級：

類組	A 組	B 組	C 組
班級	201~204 (4 組)	205~209 (5 組)	210~219 (10 組)
組成方式	男 4 名女 12 名	男 14 名女 6 名	男 10 名女 10 名

(三) 三年級：

類組	A 組	B 組	C 組
班級	301~306 (6 組)	307~311 (5 組)	312~319 (8 組)
組成方式	男 6 名女 10 名	男 14 名女 6 名	男 10 名女 10 名

- 候補各二名，排棒女前男後，第三棒開始搶跑道。

捌、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:15 止，由各班體育股長遴選代表，學校網頁 > 學務處 > 體育組 > 體育競賽報名系統，各班由體育股長至線上報名（<http://114.33.117.112/sssh/index.php>）完成，列印報名表單後請導師及體育任課老師

簽名後逕交體育組。

玖、 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採中華民國全國體育總會審定之國際田徑最新規則，比賽應按時出場，逾時作棄權論且依校規議處。
- 二、 比賽秩序冊於比賽前一日在學校網頁公佈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 各班體育股長或隊長務須注意賽程公告，以便轉知隊員準時參加。
- 四、 相關比賽如有問題，應經由體育股長或隊長向裁判請求解釋或解決，比賽結束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抗議。
- 五、 如有他人冒名頂替出賽事情，經發現之後一律取消該（項）隊成績及名次並依校規議處。
- 六、 參賽選手應著學校運動服裝、運動鞋，各項比賽為安全考慮，一律不准穿釘鞋，違者取消該隊隊員比賽資格。
- 七、 有心臟病、癲癇症、氣喘及其他不適激烈運動者，禁止報名。
- 八、 高一各班指派男、女生各一名當服務同學，另提供敘獎或公服。（服務同學不能參加各項比賽）。

壹拾、 獎 勵：

- 一、 大隊接力：獲勝班級，各頒發錦旗一面、獎狀一面，以資鼓勵。
 - （一） 一年級：擇優錄取前六名。
 - （二） 二年級：A 組、B 組各組擇優錄取前二名；C 組錄取前三名。

(三) 三年級：A、B 組各組擇優錄取前二名、C 組錄取前三名。

二、 各項單項競賽擇優錄取前六名，前三名發給獎牌、獎狀，四至六名發給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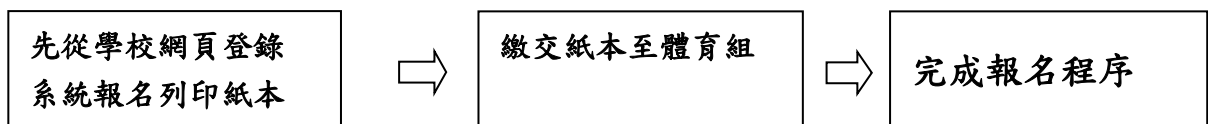
壹拾壹、 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創校 64 週年暨改制 34 週年田徑賽

報名流程

一、 報名程序：

學校網頁下載報名完成後，學校網頁 > 學務處 > 體育組 > 體育競賽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表，各班由體育股長至線上報名 (<http://114.33.117.112/sssh/index.php>) 完成，列印報名表單後請導師及體育任課老師簽名後逕交體育組。



二、 服務同學注意事項：

每班 一年級 請派兩名未參賽同學，請體育股長提供班級、座號與姓名，服務的同學會 [公服時數或是嘉獎] ，服務時間為單項運動競賽與大隊接力。